

九十五學年度第二學期 第二次生物技術學程委員會議記錄

時間：96年06月15日中午十二時十分

地點：農學院辦公室

主席：劉景平院長、邱義源院長(請假)

出席：(如出席簽到表)

紀錄：陳鵬文

主席報告：(略)

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案由：審議第五屆生物技術學程學生報名資料，提請審議。(p.1)

說明：

1. 第五屆生物技術學程依據96年3月30日第一次生物技術學程委員會議決議辦理自96年4月13日開始辦理招生並於96年5月31日報名截止，招生名額正取52名，備取10名。
2. 第五屆生物技術學程報名學生計26名。
3. 第五屆生物技術學程暑期課程，暑期基礎生物技術及實習於96年7月2日~7月13日開課(授課教師：陳鵬文、張文興、張岳隆)、進階生物技術及實習於96年7月16日~7月27日開課(授課教師：張文興、張岳隆、吳希天)。

決議：

1. 本校第五屆生物技術學程招生計26位同學報名，經逐一審核本屆學程預計招收錄取26名學生。其中，部分同學本學期正修習本學程報名預修畢之課程，本學期結束若有不及格不符規定者則不予錄取，未錄取者可先行預選學程課程。
2. 第五屆生物技術學程暑期課程，暑期基礎生物技術及實習於96年7月2日~7月13日開課(授課教師：陳鵬文、張文興、張岳隆)、進階生物技術及實習於96年7月16日~7月27日開課(授課教師：張文興、張岳隆、吳希天)。開課人數限制為30人。未參加生技學程之同學亦可選修報名。人數過多時將由委員會審核。
3. 自即日起至96年6月30日報名截止，報名表請自本校生物技術學程網頁下載。報名表請送回農業生物技術研究所辦公室。
4. 請各別以e-mail通知此26位同學，並宣導參加暑期課程。

提案二

案由：審議水產生物學系-水產科技產業 2 學分、動科系-生物技術 2 學分、生物農業科技學系-相關課程，作為生物技術學程專業學分提請審議。(p.2-15)

說明：

1. 「水產科技產業」2 學分，為水產生物學系黃獻龍老師開設課程。先前的課程名稱為「生物技術產業」，為生物技術學程認可專業學分。(p.5)
2. 經水產生物學系黃獻龍老師出具書面證明，證實先前的課程名稱為「生物技術產業」，目前改為「水產科技產業」。(p.3.)

決議：

1. 水產生物學系黃獻龍老師的「水產科技產業」課程 2 學分，同意納入採認課程。
2. 動科系洪炎明老師的「生物技術」課程 2 學分，同意納入採認選修課程。
3. 生物農業科技學系吳希天老師的「細胞生物學」課程 2 學分，同意納入採認選修課程。
4. 農業生物技術所陳鵬文老師的「植物基因轉殖」課程 2 學分，同意納入採認選修課程。

提案三

案由：提請討論陳慧瑜(水生系，已畢業) 同學，申請生物技術學程修習證明書，經審查委員初審未通過，擬開會決定是否核發證明，提請討論。(p.16-17)

說明：

1. 水產生物系陳慧瑜同學在與基礎生物技術約 1/2 課程重複，因此外修之課程不應以 4 學分計算。
2. 依規定進階生物技術正課及實習為 3 學分，陳同學之學分數若刪除上述 2 學分，仍缺 1 學分。

決議：

陳慧瑜(水生系，已畢業) 同學，經審查委員開會決定，請補相關認可課程 2 學分，再提出申請核發證明。

提案四

案由：提請討論本次申請生物技術學程修習證明書學生之申請資格，

提請討論。(p.18)

說明：計有微生物與免疫學系之周俊宏、廖俞丞、陳怡璇、楊筑驛、黃偉誠、翁瑜君等六位。

決議：

微生物與免疫學系之周俊宏、廖俞丞、陳怡璇、楊筑驛、黃偉誠、翁瑜君等六位同學，經委員初審後通過，將送交教務處複審。

臨時動議：

1. 由於第五屆生物技術學程改由農學院主辦，請電算中心在學校網頁中，農學院底下加上生物技術學程欄項，以利同學瀏覽相關訊息。
2. 教育部及學校大力支持生物技術學程，建構及補充「生物技術實驗室」之設備及儀器，以進行生物技術學程相關實驗使用。生命科學院及相關科系搬遷至新綜合大樓時，應維持「生物技術實驗室」所有設備及儀器之完整性，並提供生物技術學程相關課程之使用。
3. 請調查已頒發生物技術學程修習證明書之學生名單。

散會：13：30